债券代码：112791　　债券简称：18翰宇02

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“18翰宇02”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募集说明书》和《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的有关规定，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1 年9月3日、9月4日、9月7日发布了《关于“18翰宇02”票面利率调整及回售实施办法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、《关于“18翰宇02”票面利率调整及回售实施办法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和《关于“18翰宇02”票面利率调整及回售实施办法第三次提示性公告》。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在回售申报期内将持有的“18翰宇02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，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/张（不含利息）。“18翰宇02”的回售申报期为2021年9月9日至2021年9月15日（仅限交易日）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，“18翰宇02”的回售数量为3,400,000张，回售金额为人民币340,000,000元，本次有效回售后剩余未回售数量为1,600,000张。

2021年11月1日为回售资金到账日，本公司将对有效申报回售的“18翰宇02”债券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“18翰宇02”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1年10月23日